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
承辦單位：建築管理處

承辦人：張嘉斌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623

傳真：07-3312800

電子信箱：cao232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工務建字第1153701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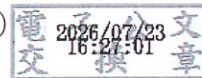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汛期及準紅霞颱風(熱帶性低氣壓TD13)將至，請督促所屬會員即早完成防災應變準備並完成防範措施，如加強工地巡視戒備、針對施工架固定、防護網加固、周邊排水清疏、防電設施檢查，以免造成公共危險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辦事處(二處)、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高雄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土木包工公會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本局建築管理處(第三課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